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资金被实施强制扣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云维股份”）农业银行账户被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蓬江法院”）实施司法冻结（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10 发布的临 2019-040 号公告）。对此，公司向相关债权人、冻结申请人提起交涉。公司向蓬江法院提交的执行异议及立即解除冻结措施的申请和向广东省江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门中院”）提交的复议申请（详见公司临 2020-001 号、临 2020-013 号公告）均被驳回。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申请对本案进行民事再审，目前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接到银行通知，蓬江法院对公司被冻结账户内的资金实施了强制扣划。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开户银行通知及公司自查，云维股份农业银行账户被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江门融合银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银行”）基于其与广东际杰能源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际杰”）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申请冻结，公司与其并无债权债务关系。公司与广东际杰之间因为对原子公司担保形成一笔债务（已列入公司 2016 年待确认重整债务），该笔债务因与广东际杰存在争议，公司已根据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昆明中院”）裁定批准的云维股份重整计划中规定的清偿比例计算提存至公司管理人账户。2020 年 4 月 3 日，昆明中院裁定确认，云维股份对广东际杰的债务金额为 31,894,733.92 元。2020 年 7 月 6 日，云维股份已按照昆明中院裁定的广东际杰债权金额，结合重整计划确认清偿比例计算偿债金额 9,778,420.18 元从公司管

理人账户扣划至蓬江法院。

账户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冻结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被冻结账户内金额（元）
1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曲靖分行 花山办事处	*****63	36,873,099.26

该银行账户被实施冻结时，其中存有现金 36,441,596.78 元，后因该账户银行利息结算及公司所在地社保政策性退费到账，导致被冻结的现金增加至 36,873,099.26 元。

二、公司已采取的措施及被冻结账户内资金被强制扣划的情况

公司认为本次冻结存在诸多不当情形，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一定影响。对此，公司向相关债权人、江门银行提起交涉，向蓬江法院提交执行异议申请书及立即解除冻结措施的申请，以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和正常经营。也请相关债权人、法院、银行严格按照昆明中院裁定的云维股份重整计划及重整债权申报流程的相关规定依法办理债权确认事宜。

在执行异议的申请被蓬江法院驳回后，公司依法向江门中院提起复议申请，根据江门中院（2020）粤 07 执复 134 号执行裁定书，公司复议申请被驳回。公司一直持续努力与有关各方积极协商沟通，并按相关法律规定向广东高院申请民事再审，以维护公司权益。2020 年 7 月 6 日，公司严格按照昆明中院债权确认裁定和其裁定的《重整计划》中规定的债权分类及调整、清偿方案及时完成了对广东际杰的债务清偿。

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接到银行通知，蓬江法院对公司被冻结账户内资金实施了强制扣划，扣划金额为 22,340,426.85 元。本次扣划后账户内尚剩余 14,532,672.41 元，仍处于冻结状态。截至本公告日，本案尚处于广东高院再审过程中。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收到广东高院传票，广东高院将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举行本案法庭询问程序。

三、 银行账户资金被实施强制扣划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如该笔债务最终确定为重整债务并按《重整计划》裁定比例清偿, 公司被强制扣划的资金将归还到公司账户。如果再审法院认定公司应按蓬江法院强制扣划金额履行偿债义务, 将对再审判决生效年度公司业绩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按已扣划金额 22,340,426.85 元扣减公司对该笔重整债务提存的预计负债余额 5,104,579.82 元计算, 将可能导致公司当年度净利润减少 17,235,847.03 元。因当前公司尚未收到再审法院认定的债务额规模, 暂无法确认可能对业绩造成的最终影响数额,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继续依法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目前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正常, 公司向广东高院申请的民事再审将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举行法庭问询, 有关该事项的相关进展, 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 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4 日